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1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吕向阳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的方式同时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2月1日上午10:00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并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代表有表决权董事的100%。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吕向阳先生主持,全部监事和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2019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和华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和华锂”)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8,000万元,其中,长和华锂拟向公司关联方合肥融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金属”)采购粗制碳酸锂,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向公司关联方合肥融捷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能源”)销售锂盐产品,预计金额不超过13,000万元。前述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8,000万元,2019年度内签订交易合同有效。

融捷金属和融捷能源均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均为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副总裁张国强先生同时分别担任融捷金属和融捷能源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和 10.1.5 条的有关规定,融捷金属和融捷能源为公司关联方,长和华锂与融捷金属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顺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张国强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股东大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且本议案非关联董事表决人数未达到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3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和张长虹女士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2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1亿元,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2019年度内签订的理财合同有效,在上述有限期限内,资金滚动使用,滚动累计额度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

关于公司2019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9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了《关于2019年度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的议案》

基于公司2019年经营发展需要,经与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协商一致,确定2019年度融捷投资向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总额度为4亿元;其中,向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为2亿元;其中,向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余额不超过1亿元,按同期市场化利率计收资金占用费;向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无偿提供担保额度余额不超过3亿元。上述总额度指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合计获得融捷投资财务资助及担保的最高额度,财务资助的方式可以通过融捷投资提供资金、委托贷款、代付款项等方式进行。上述财务资助为有偿提供,担保为无偿提供。

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接受前述融捷投资提供的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

本议案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顺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张国强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股东大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且本议案非关联董事表决人数未达到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3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和张长虹女士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关于2019年度融捷投资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的更详细信息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9年度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德瑞”)的少数股东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迈特峰”)和陶广拟将其分别持有的东莞德瑞22.5%和1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锂电”);陶广拟将其持有的东莞德瑞其余25%的股权转让给广州德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广州德瑞”)。根据《公司法》和东莞德瑞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上述少数股权转让享有同等条件和价格下的优先购买权。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考虑,公司拟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

比亚迪锂电为比亚迪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吕向阳先生担任比亚迪的副董事长,同时担任比亚迪锂电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的有关规定,比亚迪锂电为公司关联人,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吕向阳先生为广州德瑞普通合伙人,同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的有关规定,广州德瑞为公司关联人,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构成关联交易。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考虑,比亚迪锂电受让东莞德瑞少数股权,不仅能进一步实现东莞德瑞与比亚迪锂电的资源优化配置,形成良好的优势互补,发挥上下游产业协调效应,促进东莞德瑞进一步做强做大,也充分契合东莞德瑞的战略思路和发展方向;东莞德瑞剩余25%股权转让的受让方为广州德瑞,为东莞德瑞员工持股平台,有利于调动和发挥东莞德瑞核心骨干力量。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不会影响公司在东莞德瑞的权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顺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张国强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股东大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且本议案非关联董事表决人数未达到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3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和张长虹女士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2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2019年2月18日下午15:00。会议通知详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06)。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3、经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2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2019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和华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和华锂”)拟分别与公司关联方合肥融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金属”)、合肥融捷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能源”)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其中,长和华锂向融捷金属采购粗制碳酸锂,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长和华锂向融捷能源销售锂盐产品,预计金额不超过13,000万元。前述关联交易预计2019年度内签订交易合同有效。

2、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1)2018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0,612.42万元。

(2)2018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商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0,936万元。

3、关联关系说明

融捷金属为公司参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副总裁张国强先生担任融捷金属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和 10.1.5 条的有关规定,融捷金属为公司关联方,长和华锂与融捷金属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融捷能源为公司参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副总裁张国强先生担任融捷能源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和 10.1.5 条的有关规定,融捷能源为公司关联方,长和华锂与融捷能源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交易履行的相关程序

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顺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张国强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在股东大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且本议案非关联董事表决人数未达到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3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和张长虹女士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19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融捷金属	采购粗制碳酸锂	以市场化为原则	5,000万元	0	716.67 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融捷能源	销售锂盐产品	以市场化为原则	13,000万元	0	5,681.22万元

注:1、“年初至披露日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是指2019年年初至披露日长和华锂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同类型的关联交易金额。

2、“上年发生金额”是指2018年度长和华锂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同类型的关联交易金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芜湖天七	东莞德瑞向其销售锂电设备	2,541.66万元	4,800万元	27.91%	47.05%	2017年12月29日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7-085
	融捷能源	长和华锂向其销售电池级碳酸锂	5,681.22万元	8,400万元	48.84%	32.37%	2017年12月29日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7-085
	融捷电子	公司向其销售电子墨水瓶	2,389.54万元	4,000万元	23.25%	40.26%	2017年10月28日www.cninfo.com.cn《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7-071
	小计		10,612.42万元	17,200万元	100%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融捷投资	融达控股向其采购锂精矿	10,215.00万元	30,000万元	86.58%	65.95%	2018年04月10日www.cninfo.com.cn《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8-010
	融捷金属	长和华锂向其采购粗制碳酸锂	716.67万元	4,650万元	13.42%	84.59%	2017年12月29日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7-085
	小计		10,931.67万元	34,650万元	1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融捷能源	长和华锂代其加工电池级碳酸锂	52.22万元	559万元	100%	90.66%	2017年12月29日www.cninfo.com.cn《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17-085
	小计		52.22万元	559万元	1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另外,有些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有效期限是跨年度的,实际发生额需跨年度累计计算;上表为2018年度内实际发生金额,因此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注:1、上表中:

“芜湖天七”指芜湖天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德瑞”指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融捷电子”指芜湖市融捷信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融达锂业”指甘孜州融达锂业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均为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制的企业,其中融达锂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德瑞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除上表所述日常关联交易外,2018年度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零星购共计发生关联交易4.33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向融捷电子出租厂房等发生非日常性关联交易共计233.15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融捷金属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融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 所:安徽省合肥市巢湖经济开发区花山工业园花山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吴庆隆

注册资本:875万美元

成立日期:2007年08月29日

营业期限:2007年08月29日至2022年08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666202807 82

经营范围:利用废旧电池等二次资源采用循环技术湿法提取钴、镍等有色金属;开发、生产及销售钴、镍、铜、锂等有色金属产品、充电电池材料、硫酸铵副产品;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手机、日用百货的批发及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方的业务经营及财务情况说明

融捷金属主要从事开发、生产及销售钴、镍、铜、锂等有色产品,其主要产品为四氧化三钴等钴系材料,主要用于制造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融捷金属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48,115.49	38,174.81
净资产(万元)	14,107.27	12,745.77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037.85	21,116.26
净利润(万元)	1,988.11	5,583.89

注:以上2017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18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融捷金属为公司参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副总裁张国强先生担任融捷金属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和 10.1.5 条的有关规定,融捷金属为公司关联方,长和华锂与融捷金属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融捷金属注册资本875万美元,目前拥有年产700吨钴系主产品(按钴金属量计)的产能和年产100吨电极铜、8500吨硫酸铵等副产品的产能。融捷金属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显示其生产和经营情况较好,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该项关联交易导致存在违约的风险较小。

(二)融捷能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融捷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合肥市高新区响洪甸路1750号

法定代表人:谢宏

注册资本:3,75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10月25日

营业期限至:2012年10月25日至 2062年10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055783042T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二次充电动力电源正、负极材料(应经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关联方的业务经营及财务情况说明

融捷能源成立于2012年,主要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钴酸锂、磷酸铁锂和三元材料的生产加工和销售,目前已具有年产钴酸锂年能3000吨、磷酸铁锂1500吨、三元材料1500吨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加工能力。融捷能源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2018年7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41,816.52	31,592.90
净资产(万元)	2,378.63	2,247.92
	2018年1-7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7,080.45	12,869.26
净利润(万元)	130.71	767.43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融捷能源为公司参股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副总裁张国强先生担任融捷能源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和 10.1.5 条的有关规定,融捷能源为公司关联方,长和华锂与融捷能源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履约能力分析

长和华锂与关联方暂未签署关联交易协议,2019年度长和华锂将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逐步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长和华锂与融捷金属的关联交易

长和华锂主要从事碳酸锂、氢氧化锂等基础锂盐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其主要原材料为粗制碳酸锂;融捷金属主要从事开发、生产及销售钴、镍、铜、锂等有色产品,其主要产品为四氧化三钴等钴系材料,粗制碳酸锂为其在加工锂钴料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该项关联交易是基于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二)长和华锂与融捷能源的关联交易

长和华锂主要从事碳酸锂、氢氧化锂等基础锂盐的生产和销售业务,融捷能源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钴酸锂、磷酸铁锂和三元材料的生产加工和销售,长和华锂目前拥有3000吨/年碳酸锂产品的生产加工能力,碳酸锂是锂电正极材料的主要原材料,长和华锂向融捷能源销售碳酸锂产品,是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具有必要性,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均采用市场化原则,具备公允性;将会对公司2019年度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贡献(详细数据以经会计师审计后的财务数据为准)。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沈洪涛女士和向旭家先生对本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如下:

(一)事前认可

“1、公司已将该项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

2、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交易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处于产业链的上下游;有关协议将基于公平、公正、合理的基础上制订的,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制定,与非关联方定价原则一致,符合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的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3、综上,我们同意将该项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1.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交易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都处于产业链的上下游;交易价格与非关联方定价原则一致,符合市场化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2.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吕向阳先生、张顺祥先生、谢晔根先生、张国强先生回避表决,我们对该项关联交易事项投了赞成票,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3、经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2019年度委托理财概述

(一)投资额度

2019年度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2019年度内签订的理财合同有效。在上述有效期限内,资金滚动使用,滚动累计额度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

(二)投资期限

2019年度内签订理财合同有效。

(三)投资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七章第一节有关风险投资的规定。

(四)资金来源

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五)授权事宜

根据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六)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周转资金需要。

(二)通过进行适度适时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审计部应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沈洪涛女士和向旭家先生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增加收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上述事项投了赞成票。”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本公告日前12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滚动累计6,800万元,累计获得收益24.76万元(其中,包含一笔500万的理财产品尚未赎回,预计收益1.96万元)。滚动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投资收益(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保本收益	1,000	2017年12月5日	2018年2月8日	6.05
保本收益	1,000	2017年12月5日	2018年1月10日	3.36
保本收益	400	2018年1月22日	2018年4月26日	3.71
保本收益	400	2018年2月8日	2018年3月14日	1.12
保本收益	200	2018年2月8日	2018年2月26日	0.27
保本收益	500	2018年4月23日	2018年5月30日	1.68
保本收益	400	2018年4月28日	2018年5月28日	0.92
保本收益	600	2018年8月17日	2018年9月26日	1.77
保本收益	200	2018年8月21日	2018年12月13日	2.03
保本收益	1,000	2018年9月29日	2018年10月29日	2.47
保本收益	600	2018年11月30日	2018年12月28日	1.33
保本收益	500	2018年12月4日	可随时赎回	0.05(账户红利)
滚动累计	6,800			24.76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公司拟放弃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35%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公司拟放弃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德瑞”、“标的公司”)少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的少数股东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迈特峰”)和陶广拟将其分别持有的东莞德瑞22.5%和1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亚迪锂电”);陶广拟将其持有的东莞德瑞其余25%的股权转让给广州德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广州德瑞”)。

根据《公司法》和东莞德瑞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上述少数股权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考虑,公司拟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

公司于2019年2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了该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议案在股东大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且本议案非关联董事表决人数未达到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3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张长虹女士需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次放弃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暨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本次的交易标的为东莞德瑞35%股权,标的公司为东莞德瑞,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东莞市东城街道同沙东城科技工业园同辉路

法定代表人:吕向阳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1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68282290N

经营范围:精密设备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安装、维修及技术咨询;机械设备零配件加工和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情况

东莞德瑞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65%。

(1)东莞德瑞目前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现有股东名称	持有注册资本	持有股份比例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1,300万元	65.00%
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	450万元	22.50%
陶广	250万元	12.50%
合 计	2,000万元	100.00%

(2)股权变动完成后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现有股东名称	持有注册资本	持有股份比例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1,300万元	65.00%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650万元	32.50%
广州德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50万元	2.50%
合 计	2,000万元	100.00%

3.东莞德瑞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4,223.76	15,317.01	18,077.17	17,902.88
净资产(万元)	11,697.69	11,647.06	12,607.33	9,263.83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万元)	7,149.05	11,527.80	18,687.83	12,781.89
净利润(万元)	50.63	2,039.73	3,343.50	2,605.41

注:以上2015年-2017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18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

1.深圳迈特峰

名称: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203

法定代表人:吴庆隆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3845767

经营范围:兴办实业,投资咨询,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陶广

证件号码:3301061970****213*

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东泰花园又一居**号别墅

(二)受让方

1.比亚迪锂电

(1)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工业城宝荷路3001号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注册资本:616,000万

成立日期:1998年6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16327M

经营范围:电池线束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和再生利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锂离子电池、锂锰氧材料、电源系统(不间断电源、通信电源、电子电源、电力电源)、硅铁模块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生产(限A2厂房一层)、开发、销售;等。

比亚迪锂电为比亚迪的全资子公司,比亚迪为A股和H股上市公司,A股股票简称:比亚迪,股票代码:002594,比亚迪的实际控制人为王传福先生。

(2)业务及财务情况说明

比亚迪锂电主要从事包含锂离子电池、锂锰氧材料、电源系统以及电池线束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

比亚迪锂电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2,017,769.9	1,737,668.8
净资产(万元)	927,413.9	969,687.3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36,434.9	1,559,070.7
净利润(万元)	18,263.2	145,202.5

注:以上2017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18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比亚迪锂电为比亚迪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吕向阳先生担任比亚迪的副董事长,同时担任比亚迪锂电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的有关规定,比亚迪锂电为公司关联人,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构成关联交易并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2.广州德瑞

(1)基本情况

名称:广州德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类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广保大道215号2楼206房

执行合伙人:吕向阳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KWPK6R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产权交易的受托代理;贸易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信息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合伙份额
吕向阳	普通合伙人	99.5%
张加祥	有限合伙人	0.5%

(2)业务及财务情况说明

广州德瑞成立于2018年12月29日,为东莞德瑞员工持股平台,尚未实际运作,尚无财务数据。

(3)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吕向阳先生为广州德瑞普通合伙人,同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的有关规定,广州德瑞为公司关联人,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构成关联交易。

四、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由交易各方分别协商确定,东莞德瑞32.5%股权转让给比亚迪锂电,合计转让价格为5,200万元,其中,深圳迈特峰持有的22.5%股权转让价格为3,600万元,陶广持有的10%股权转让价格为1,600万元。陶广持有的2.5%股权转让给广州德瑞,转让价格为400万元。前述东莞德瑞35%股权转让价格合计5,600万元。

交易双方约定,以现金方式进行交易,公司若不放弃本次东莞德瑞35%股权的优先购买权,至少需承担支付现金5,600万元的义务。

五、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的影响

东莞德瑞在电池设备行业深耕多年,拥有领先的技术和丰富的经验,不断投入技术研发,开发新客户,力争做强做大;比亚迪锂电作为全球动力电池领军厂商,不断在动力电池领域积极扩张。

公司本次放弃对控股子公司东莞德瑞35%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考虑,其中,东莞德瑞32.5%股权的受让方为比亚迪锂电,为公司关联方,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比亚迪锂电受让东莞德瑞少数股权,不仅能进一步实现东莞德瑞与比亚迪锂电的资源优化配置,形成良好的优势互补,发挥上下游产业协调效应,促进东莞德瑞进一步做强做大,也充分契合东莞德瑞的战略